

新北市 112 年度志願服務督導菁英管理研習

6/9(五)第二場次課程簡章



為促進志願服務邁向專業化與多元化，本中心針對志工督導及單位業務承辦人辦理菁英管理研習，學習與強化志願服務專業知識，發揮教育等支持性功能，以提升團隊行政管理效率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

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天元慈善功德會 承接）

三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

四、辦理地點：新莊區政大樓 10 樓禮堂（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176 號 10 樓）

五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每單位限 1 名，訓練人數共計 80 名。

（一）新北市 111 年度新備案（查）之志工運用單位（優先保留名額 15 名）。

（二）本市各備案（查）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督導或承辦人（網路報名 65 名）。

※非督導或單位業務承辦人身分請勿報名參加，資格不符者，本中心得取消報名資格，敬請見諒。

六、報名資訊：

（一）報名方式：本活動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志工運用單位至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網站（<http://vtc.org.tw/ch>）登入運用單位帳號、密碼後→在主選單點選「網路報名」→基本資料確認→進入報名→填寫報名表，報名完請來電確認始完成報名。（*報名資料需填寫姓名、性別、職稱、黨素、聯絡電話、E-mail）

（二）報名時間：開放網路線上報名自 5 月 25 日（四）上午 10 時起至 5 月 31 日（三）或額滿為止。每單位限 1 位報名，若滿額請來電本中心候補登記，候補成功將於活動前以電話通知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為珍惜課程資源，報名後因故須取消，請務必於前 5 日來電告知。

（二）完成訓練者核發時數條及證書，晚到或早退 15 分以上者恕不核發。

（三）為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餐具、環保杯。

（四）本課程可列入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八、活動聯絡人：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02-2981-9090 張祐甄 社工

※附件：志願服務督導菁英管理研習課程表

時間：112 年 6 月 9 日(星期五)

地點：新莊區政大樓 10 樓禮堂

時 間	課程主題	授課講師
9:00-9:30	報到/相見歡(30 分鐘)	
9:30-11:10 (100 分鐘)	志願服務法規 不可不知	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 劉香梅 顧問
11:10-12:00 (50 分鐘)	淺談靈性關懷志工	華人正念減壓中心 林彩媚 講師
12:00-13:10 (70 分鐘)	午餐休息時間	
13:10-15:40 (150 分鐘)	績優團隊經營要領	高雄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謝東宏 督導
15:40-15:50 (10 分鐘)	休息時間	
15:50-16:40 (50 分鐘)	志願服務行政流程及 表單撰寫技巧	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社區發展與婦女福利科 洪沂瑩 科員
16:40-	發放證書、賦歸	

※交通資訊：新莊區公所行政大樓 10 樓大禮堂

(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176 號 10 樓)

捷運	捷運「新莊站」下車，1 號出口右轉，經過新莊消防局後，即可到達新莊區公所。
公車	「捷運新莊站(新莊郵局)」下車，步行約 1 分鐘。
可搭乘 公車	111、235、513、635、636、637、638、639、663、801、802、802 區、842、786、810、885
開車	可停放新莊區公有區政立體停車場 (收費每小時 20 元)